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開設「服務學習課程」第2次研議會議紀錄

2008年4月25日製

時間：97年4月24日(週二)14時00分

地點：行政大樓3樓會議室

主席：林組長劭仁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一、主席致詞：詳如會議報告資料。

二、依議程

(一)建議及討論：

- 1、各教學單位分享並說明各系課程狀況。
- 2、未能出席之美術系及劇設系，課指組於會後將聯繫說明此次會議討論議題。
- 3、鼓勵各系提出現有具服務學習精神之課程，以利推動全校「藝術專業服務學習課程計畫」。

(二)結論：

- 1、建議應以循序漸進的方式來推動，並以全校性服務學習計畫為考量。
- 2、關渡藝術節之相關資訊亦可代表全校學生參與活動表演之服務學習精神。
- 3、提醒若於97學年度須加開服務學習課程之教學單位，請於96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課程委員會(4/29(二))補繳開設課程申請。
- 4、為便於綜辦申請「藝術專業服務學習課程計畫」，請欲有相關課程符合此計劃之教學單位，於5/2(五)下班前繳交/補充資料(如議程)，以利申請案之整合。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15時30分。